

余杭区红十字会 2024 年部门（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一、余杭区红十字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4 年区红十字会部门（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区红十字会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区红十字会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区红十字会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区红十字会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区红十字会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区红十字会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区红十字会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区红十字会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关于区红十字会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2024年区红十字会部门（单位）部门预算表

- （一）2024年部门（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24年部门（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24年部门（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24年部门（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2024年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2024年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2024年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2024年部门（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2024年部门（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2024年部门（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2024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重点项目支出预算表

一、余杭区红十字会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 宣传贯彻和执行各项红十字会法律法规；依法指导、协调全区各基层红十字会和团体会员单位开展工作。
2. 贯彻实施区红十字事业发展规划；负责本区红十字会的组织建设工作，做好会员、志愿者发展和管理。
3. 开展救援、救灾的相关工作，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开展救护和救助工作。
4. 开展应急救护培训，普及应急救护、防灾避险和卫生健康知识，组织志愿者参与现场救护。
5. 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配合开展艾滋病预防控制宣传教育和人道救助。
6. 开展各类红十字志愿服务活动。
7. 培养红十字青少年，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指导学校红十字工作委员会工作。
8. 协助人民政府开展与红十字会职责相关的其他人道主义服务活动。
9. 在上级领导下，参与国际人道救援工作和国际交流与合作。
10.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红十字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区红十字会部门预算包括：杭州市余杭区红十字会 1 家单位预算

二、2024 年区红十字会部门（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区红十字会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区红十字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余杭区红十字会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801.69 万元。

（二）关于区红十字会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区红十字会 2024 年收入预算 801.69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76.85 万元，增长 28.30%，主要原因一是应急救护培训再次被列入 2024 年民生实事项目；二是扎实推进“红十字救在身边”中央文明委重点工作项目基层联系点建设，朝着红十字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提出的《国际联合会急救愿景》：“2030 年每个家庭、公共或私营机构至少有一人接受过国家红会的急救培训”目标迈进，全面打造余杭区“救在身边·余你同行”应急救护工作品牌，积极争创县域红十字应急救护工作全国标杆，用 3-5 年时间，全区群众性应急救护能力有效提升，公众应急救护知识培训累计持证人数（含 CPR+AED 单项证）占户籍人口比例达到 30%以

上。

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01.69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专户资金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 0%。

（三）关于区红十字会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区红十字会 2024 年支出预算 801.69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76.85 万元，增长 28.30%，主要原因一是应急救护培训再次被列入 2024 年民生实事项目；二是扎实推进“红十字救在身边”中央文明委重点工作项目基层联系点建设，朝着红十字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提出的《国际联合会急救愿景》：“2030 年每个家庭、公共或私营机构至少有一人接受过国家红会的急救培训”目标迈进，全面打造余杭区“救在身边·余你同行”应急救护工作品牌，积极争创县域红十字应急救护工作全国标杆，用 3-5 年时间，全区群众性应急救护能力有效提升，公众应急救护知识培训累计持证人数（含 CPR+AED 单项证）占户籍人口比例达到 30%以上。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3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09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23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0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194.25 万元，占 24.23%；日常公用支出 31.31 万元，占 3.90%；项目支出 576.14 万元，占 71.87%；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结转下年 0 万元。

(四)关于区红十字会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区红十字会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01.69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801.69 万元、政府性基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

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3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09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23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0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万元。

（五）关于区红十字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区红十字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01.69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76.85 万元，增长 28.30%，主要原因一是应急救援培训再次被列入 2024 年民生实事项目；二是扎实推进“红十字救在身边”中央文明委重点工作项目基层联系点建设，朝着红十字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提出的《国际联合会急救愿景》：“2030 年每个家庭、公共或私营机构至少有一人接受过国家红会的急救培训”目标迈进，全面打造余杭区“救在身边·余你同行”应急救援工作品牌，积极争创县域红十字应急救援工作全国标杆，用 3-5 年时间，全区群众性应急救援能力有效提升，公众应急救援知识培训累计持证人数（含 CPR+AED 单项证）占户籍人口比例达到 30%以上。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国防（类）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78.37万元，占97.09%；卫生健康（类）支出8.09万元，占1.01%；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类）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类）支出0万元，占0%；交通运输（类）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万元，占0%；金融（类）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万元，占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类）支出15.23万元，占1.9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万元，占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万元，占0%；其他（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发行费用（类）支出0万元，占0%。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红十字事业（款）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项）576.14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红十字业务活动，救护培训、人道救助、生命关爱、红十字景区救护站等专项工作经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3.63万元，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6.81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

业单位养老保险、职业年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0.65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伤保险及其他保险。

(4)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 8.09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医疗补助保险。

(5)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15.23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公务员住房公积金补助。

(六)关于区红十字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区红十字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25.5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91.2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1.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

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区红十字会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区红十字会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区红十字会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区红十字会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区红十字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区红十字会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0 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4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下降）0%。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等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去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因公出国计划。
2. 公务接待费：2024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1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用于上级红会调研及其他区县交流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本部门无公务用车。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区红十字会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1.31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区红十字会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区红十字会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领导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老干部服务用车 0 辆、行政执法专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区红十字会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

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区红十字会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76.14 万元。一级项目 1 个。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